

2025 年南郑区黄官镇武营村农事服务中心 建设项目 合同补充协议书

甲方：汉中市南郑区黄官镇人民政府

乙方：陕西天汉楠建设有限公司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，及其他有关法律，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，自愿，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2025 年南郑区黄官镇武营村农事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相关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以下合同条款：

一、协议内容变更部分为：

2025 年下达南郑区黄官镇武营村农事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资金（基建类）120 万元，2025 年 7 月 17 日签定的施工合同，合同签约价 1198979.89 元，该项目采用政府采购方式进行招投标，财政云项目库录入资金是 120 万元，工程预算合同价 1198979.89 元，由于项目评审工程费用减少，施工中工程量增加等原因，因此需在采购系统补录合同，补录合同价款 0.12 万元，特补录此合同。

二、除以上条款特别约定外，其他条款执行原合同。针对于本补充协议内容，与原合同条款不一致时，以本补充协



议为准。

三、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四、本补充协议一式叁份，甲方持贰份，乙方持壹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，工程款付清之后失效。

甲方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

或其委托代理人：王顺



乙方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

或其委托代理人



合同立订日期：2025年12月18日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